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吳瑞珈
電話：02-27256444
傳真：02-27252869
電子信箱：bf453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8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學字第114014728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商品宣導事項1份 (39636769_1140147282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轉知火光刀玩具宣導事項資料1份，請貴校持續加強學生安全教育宣導，以提升自我防護知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114年10月2日經標檢政字第114300195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火光刀玩具係屬武器玩具，屬該局公告應施檢驗玩具商品範圍，進口及出廠前須經檢驗符合CNS 4797-3等規定，貼附商品檢驗標識，始能於國內市場上銷售。
- 三、火光刀玩具內含打火石等成分，玩具出鞘瞬間產生之火花可能會造成眼睛危害。請貴校持續向學生、家長及老師等宣導應選購貼有商品檢驗標識之玩具，及不宜使用無商品檢驗標識之火光刀等武器玩具，以免發生危害。
- 四、副本抄送相關業管局處及本局相關科室，請協助檢視有關平台是否販售是類或其他相似危險商品，並適時宣導旨揭資料及刊載週知。

北一女中 1141008



MRAA1146011999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（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新民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中山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、臺北市私立英才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聖保羅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維多利亞幼兒園（已停用）、恕德學校財團法人附設臺北市私立恕德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德昌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百家姓幼兒園、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立德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培爾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民祥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蒙特梭利花園幼兒園（已停用）、臺北市私立達芬奇多元智能幼兒園（已停用）、臺北市私立星莆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傑瑞富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幼新幼兒園、財團法人中國文化大學附設臺北市私立文化幼兒園（已停用）、臺北市私立華葳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晴晴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橘子蒙特梭利幼兒園、臺灣高等法院附設臺北市私立員工子女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陽光森林麗湖幼兒園除外）、臺北市私立英才幼兒園、恕德學校財團法人附設臺北市私立恕德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德昌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百家姓幼兒園、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立德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培爾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民祥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星莆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傑瑞富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幼新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華葳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晴晴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橘子蒙特梭利幼兒園、臺灣高等法院附設臺北市私立員工子女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陽光森林麗湖幼兒園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前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育視導與品保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法務局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商業處（含附件）

